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一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一	推廣教育中心	辦理106年度第2期高雄市民學苑業務有功人員敘獎案。	推廣教育中心	組員	張淑芬	辦理106年度第2期高雄市民學苑業務，辛勞得力，圓滿達成任務		1.不予敘獎 2.列入平時考核	
二	學務處	推動與執行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有功人員敘獎案	學務處	護理師	蘇淑芬	辦理教育部104至106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榮獲「整體績優」及「菸害防制績優」，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嘉獎二次	
三	總務處	辦理工學院及理學院B1F-3F空調改善汰換，有功人員敘獎案	總務處	技士	謝勝雄	辦理工學院及理學院B1F-3F空調電力規劃如期發包施工，於分離式冷氣安裝前完成增設電源之前置作業，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四款	嘉獎一次	
四	總務處	負責全校電力設備維護保養業務，在有限預算情形下運用專業技能，多次處理全校停跳電事件之緊急處置，降低因停電造成之二次設備危害，減少學校財務損失，承辦人員敘獎案	總務處	技士	謝勝雄	主辦全校供電設備維護保養業務，多次即時因應停電後之處置，並在有限預算情形下修復設備供電，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四款	嘉獎一次	
五	教學發展中心	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執行人員敘獎案	國際事務處	組長	何玉蟬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主軸四計畫4-1國際化品質提升．國際學生請進來，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法學院	組員	李婉綺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刑事訴追執行輔助機關專業人材養成計畫」學程，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四款	嘉獎一次	
			教務處課務組	組長	郭惠銘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修正課程分流辦法，導引學系將專業課程分流，提供學生修習課程，落實學用合一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六條第一款、第六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教務處招生組	專員	彭淳芳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修正本校課程開課辦法、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暑期開班授課辦法，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條第四款	嘉獎二次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一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教務處課務組	組員	郭姿杏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辦理強化三級品保機制，激發自主樂學及持續改善機制，備極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六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教務處註冊組	組長	黃裕奇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學生課業輔導機制之學生期中及學期成績1/2不及格預警機制，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四款	嘉獎二次	
			教務處註冊組	組員	唐銘心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學生休退學復學等學籍管理與資料統計事宜，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四款	嘉獎一次	
			通識教育中心	組員	陳惠珍	前於任職期間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主軸六社會實踐實驗室-社區參與新創群組課程分項計畫之規劃與執行，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五款、第六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學務處	組員	黃惠娟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主軸二之2-2分項計畫六Q博雅，深化全人終身教育，備極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學務處	輔導員	金慧珠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計畫主軸二，有關建立學生學習輔導、生活適應、生涯諮商輔導等項目，備極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管理學院	組員	姜芬芳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分項計畫管院「服務與智慧型創新創業學分學程」計畫編撰、法規及方案研擬，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事務組	組長	黃雪芬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經費動支及採購相關業務，盡職依法管控採購流程並協助各項請(採)購業務，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事務組	專員	周秉帆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主動協助教學發展中心執行校園空間翻轉方案並提供空間規劃建議，確保空間規劃符合學生使用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一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總務處營繕組	組長	李幸財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協助創客基地發包及施工圖審核，以及現場施工協調，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營繕組	技士	謝勝雄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依工程需求進行電力工程、空調工程及消防工程線路裝配調整，並主動安排於假日進行測試，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營繕組	技士	梁宗賢	協助執行106年教學卓越計畫暨教學創新試辦計畫-配合教學上課需要，利用假日進行教室環境改善，如通風設施及粉刷等施工督導，如期完成，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六	圖書資訊館	導入Google G Suite校園服務作業有功人員敘獎。	圖書資訊館	資料管理師	趙志宏	主導規劃Google G Suite校園服務導入、宣導與各項會議之說明，順利完成服務之導入，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圖書資訊館	技士	胡世澤	協助辦理Google G Suite校園服務導入之資訊收集與資料建檔，順利完成教職員與學生資料之轉移，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七	圖書資訊館	執行教育部「105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有功人員敘獎案	圖書資訊館	組長	傅明儀	負責主導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之「視聽資源暨閱覽空間改善」子計畫之規劃、撰寫及各項成果資料提報，順利完成相關經費執行，認真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組員	郭清利	負責本計畫之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維護之相關經費執行，認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秘書	朱漢琳	負責本計畫之申請、結案與經費控管等相關行政作業，以及本計畫之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有關空間改善案與齊柏林空中攝影展公益巡迴展之執行與經費核銷，認真負責		**不予敘獎**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一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圖書資訊館	組員	商麗欽	協助本計畫之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有關空間改造案之執行，認真負責且績效卓		**不予敘獎**	請圖資館檢討敘獎人員：主辦人員嘉獎二次1人，協辦人員嘉獎一次3人(含校聘人員1人)
			圖書資訊館	組長	林速禎	負責本計畫之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有關視聽資料之規劃、撰寫及各項成果資料之提報，認真負責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編審	陳幸慧	協助本計畫之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有關視聽資料之採購、經費核銷等相關事宜，認真負責且績效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技正	林憲民	執行教育部「105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及虛擬化伺服主機叢集建置、移轉整合相關伺服主機，提升相關系統穩定性，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圖書資訊館	助理程式設計師	蔡毓娟	負責執行教育部「105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圖資館	資料管理師	趙志宏	負責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之「資通防護暨雲端運算安全子計畫」，認真負責、績效卓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不予敘獎**	
			圖資館	技士	胡世澤	協助執行教育部「105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分項計畫一「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一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總務處	組長	李幸財	協助執行教育部「105年度購置教學研究相關圖書儀器及設備改善計畫」-「友善悅讀與安全資通環境建置計畫」中圖書館空調改善作業，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八	總務處	執行教育部補助「莫蘭蒂及梅姬風災災損復原修繕計畫」有功人員敘獎案。	總務處	組長	李幸財	執行教育部補助106年度「莫蘭蒂及梅姬風災災損復原修繕計畫」，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	技士	林志中	執行教育部補助106年度「莫蘭蒂及梅姬風災災損復原修繕計畫」，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九	教務處	辦理107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第一次、第二次測驗試務人員獎勵案	總務處	秘書	李佩瑾	規劃辦理107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人員，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教務處	專員	彭淳芳	規劃與統合協調大考中心、高中學校及本校教師同仁之試務，完成12月第二次之全國性英聽		不予敘獎	
十	教務處	辦理107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務人員獎勵案	教務處	專員	彭淳芳	辦理107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務人員，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二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一	總務處	執行教育部補助「105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有功人員敘獎案。	總務處	技士	梁宗賢	執行教育部補助「105年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嘉獎一次	
二	教務處	代理校聘組員黃政逸請假期間3個月敘獎案。	教務處	組員	郭姿杏	106年12月6日至107年3月16日止代理黃政逸校聘組員期間，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	嘉獎一次	
三	教務處	配合教育部辦理「我國學科標準分類(第5次修正)校系歸類填報第二階段調查」作業敘獎案。	教務處	組員	郭姿杏	配合教育部辦理「我國學科標準分類(第5次修正)校系歸類填報第二階段調查」作業，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嘉獎一次	
四	秘書室	辦理18週年校慶大會有功人員敘獎	秘書室	專員	楊惠敏	主辦校慶大會及校慶餐會籌備計畫與執行、經費控管、協調聯繫等工作，備極辛勞。	國立高雄大學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第四款	嘉獎二次	
			秘書室	組長	林師平	辦理校慶大會之媒體聯絡宣傳、司儀及親善服務隊工作指導、大會現場流程控管，辛勞得力。	國立高雄大學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九款	嘉獎一次	
			學務處	組員	黃惠娟	輔導學生社團校慶慶祝大會表演，負責盡職，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四款	嘉獎一次	
五	秘書室	106學年辦理本校校園性別事件（編號第1060522號、第1060912號、1070109號、1070412號及1070607	秘書室	組長	侯美黛	辦理本校106學年度校園性平事件調查及後續報部作業，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八款	嘉獎二次	
			人事室	專員	吳振銘	擔任本校第1070412號及1070607號校園性平事件調查委員，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八款	嘉獎二次	
六	總務處	106年度辦理綠色採購執行率達95.35%成效優良敘獎案。	總務處	專員	周秉帆	綜理綠色採購相關作業程序及協助各項事務之執行，並成立事務組採購作業專區，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嘉獎一次	
七	教務處	承辦大考中心劉孟奇主任專題演講，任務圓滿完成敘獎案。	教務處	專員	彭淳芳	承辦大考中心劉孟奇主任專題演講，邀請南部高中學校參加，以達招生效果，工作辛勞得力。		不予敘獎列入評時考核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二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八	推廣教育中心	辦理107年度第1期高雄市民學苑業務有功人員敘獎案。	推廣教育中心	組員	張淑芬	辦理107年度第1期高雄市民學苑業務，辛勞得力		1.不予敘獎，列入評時考核。 2.請推教中心依整年度辦理績效較前一年度提升者再提敘獎	
九	圖書資訊館	圖書資訊館行政服務組組長與採購編目組組長職務代理敘獎案。	圖書資訊館	秘書	朱漢琳	106年9月5日至107年7月31日代理行政服務組組長職務，負責盡職，圓滿完成任務。	國立高雄大學職員獎懲辦法第九條第三款	記功一次	
			圖書資訊館	編審	商麗欽	107年6月25日至8月30日代理採購編目組組長職務，備極辛勞。	國立高雄大學職員獎懲辦法第九條第二款	嘉獎二次	
十	教務處	辦理教育部補助之〝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敘獎案	教務處	秘書	蔡秀娟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有關教育部的聯繫窗口，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	嘉獎二次	
			教務處	組長	郭惠銘	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有關教務處連繫與統整窗口，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六條第五款	記功一次	
			教務處	組長	黃裕奇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有關教務處連繫與統整窗口，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二次	
			教務處	組員	郭姿杏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工讀生招募、管理及協助會議當日講者接待，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	嘉獎一次	
			秘書室	組長	林師平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活動期間負責新聞聯絡工作克盡職責，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款	嘉獎一次	
			秘書室	秘書	胡淑君			不予敘獎	

國立高雄大學107年度第二季敘獎人員名單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敘獎人員單位	職稱	姓名	具體優劣事蹟	適用獎懲法規及條款	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決議	備註
			總務處	祕書	李佩瑾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總務處總連繫與統整窗口、經費規劃與核銷，備極辛勞。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款	嘉獎二次	
			總務處	組長	黃雪芬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交通安排統整:與會人員往返會議場地及飯店、貴賓接送車輛規劃與督導等，辛勞得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款	嘉獎二次	
			總務處	組長	許美娟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與會人員(團體)往返會議場地及飯店車輛安排，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	組長	榮珮琪	協助辦理106學年度大學校院教務、校務經營主管聯席會議晚宴桌位規劃與接待統籌，辛勞得力。	本校職員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三款、第五款	嘉獎一次	
			總務處	專員	周秉帆			不予敘獎	
			總務處	組員	莊毓菁			不予敘獎	
			環安衛中心	組長	王啟人			不予敘獎	
			總務處	組長	李幸財			不予敘獎	
			總務處	技正	黃進富			不予敘獎	
			總務處	組長	蘇榮宗			不予敘獎	
			總務處	技士	梁宗賢			不予敘獎	
			學務處	輔導員	金慧珠			不予敘獎	
			學務處	組員	黃惠娟			不予敘獎	
			國際處	組長	何玉蟬			不予敘獎	
			研發處	專員	許芳儀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技士	胡世澤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組長	傅明儀			不予敘獎	
			圖書資訊館	秘書	朱漢琳			不予敘獎	
			人事室	專員	吳振銘			不予敘獎	